

重庆华西易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因补充经营及业务所需流动资金等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42,000.00 万元（含子公司）。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按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实际签订的融资合同确定的金额、融资期限和利率为准。上述授信融资计划事项在授权期限内实施时不必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另行审批，由班子成员向董事会通报并将公司内部合规流程完善后决策执行。本次授权有效期一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

于《公司 2026 年向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的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议案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上述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授信融资事项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和经营的日常需要，对公司整体经营活动有促进作用，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营运资金周转，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重庆华西易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重庆华西易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